

2025 年上海医学院本科生申请 转入非医学专业工作通知

根据《复旦大学学籍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和《复旦大学上海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规定，现就开展 2025 年上海医学院本科生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工作的具体要求及相关事宜安排通知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上海医学院遴选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学生的所有工作，均须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所有相关管理人员、教师、学生都必须严格遵守有关规则与程序。转专业工作中如发生徇私舞弊等情形，一经查实将予以严肃处理。

二、申请条件

符合学校本年度转专业报名基本要求的 2023 级和 2024 级本科生，除临床医学六年制、基础医学专业强基计划等招生时国家或学校有明确规定不得转专业者外，均可参加本次申请。

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的学生，每人只能填报一个复旦大学非医学专业志愿。按照学校规定，本科生每年只有一次申请转专业机会。本次提出申请后本年度将不能再提出转专业申请。

三、遴选程序

1. 学生在转专业系统中提交申请，陈述 500 字以上转入非医学专业的理由，附成绩单、相关证明材料和联系方式。

2. 学生所在学院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3. 学生所在学院根据上海医学院要求组织成立考核专家组，对学生进行面试考核。考核依据综合素质、基础知识、思维能力、专业兴趣等对学生进行综合评分，其中既往学期全部已修读课程的平均绩点占 50%、面试综合表现占 35%、综合素养证明材料占 15%。

4. 学生所在学院根据面试综合评分和医学教务处下达名额，决定允许转入非医学专业的学生名单，经医学教务处核定公布后生效。

四、时间安排

1. 3 月 17 日 9:00-3 月 19 日 11:00，学生可在了解咨询复旦大学非医学专业人才培养情况并慎重考虑后，在转专业报名系统中提交申请，详细陈述转入非医学专业的理由，并附成绩单、相关证明材料和联系方式。

2. 3 月 24 日前，各学院根据公布的本科生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工作细则，对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的学生进行遴选。各学院应明确考核的时间和相关安排，并及时通知到学生。

3. 各学院根据遴选结果确定允许转入非医学专业学生名单，由教学院长签字、学院盖章，于 3 月 24 日 17:00 前提交上海医学院教务处。各学院允许转入非医学专业学生的总数不得超过计划数。

4. 3月25日前，上海医学院对学院提交的名单进行审核，并公布通过审核者名单。通过审核者可在随后复旦大学转专业工作中，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参加转入专业所在院系组织的考核选拔。

五、其他说明

1. 各学院允许申请转入非医学专业的学生计划数为本学院相应年级专业学生总数的5%（总数不含限制转专业学生数）。

2. 各学院须将转专业选拔过程中的相关材料（如考试试卷、面试记录及考核选拔结论等）作为教学档案妥善保存。保存期为学制规定的标准修业年限加一年。

3. 转专业工作接受学校纪检监察机构监督，邮箱：
jiancha@fudan.edu.cn

4. 医学教务处联系邮箱：yxjw@fudan.edu.cn

特此通知。

